

股票代码：603331

股票简称：百达精工

公告编号：2020-056

转债代码：113570

转债简称：百达转债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百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百达转债”转股价格为：16.39 元/股
- 调整后“百达转债”转股价格为：11.54 元/股
- 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0 年 7 月 20 日
- 目前“百达转债”尚未进入转股期，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一、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百达精工”）于 2020 年 3 月 11 日公开发行了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百达转债，债券代码：113570）280 万张，债券期限为自 2020 年 3 月 11 日至 2026 年 3 月 10 日，转股起止日期为 2020 年 9 月 17 日至 2026 年 3 月 10 日。

根据《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其中：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2019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完成后“百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 2020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议案：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27,821,8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36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及 2020 年 7 月 14 日的《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

根据上述约定，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百达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6.39 元/股调整为 11.54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0 年 7 月 20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百达转债尚未进入转股期，本次调整无需进行交易或者转股停牌。

特此公告。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24 日